

证券代码：301027

证券简称：华蓝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2-019

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1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 89,757,036.27 元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,975,703.63 元，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119,302,689.93 元，2021 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00,084,022.57 元。2021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7,546,790.25 元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,975,703.63 元后，加上年初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 208,023,264.22 元，2021 年末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26,594,350.84 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及上市公司的相关规定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未分配利润应为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值，即 200,084,022.57 元。

经综合考虑公司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股份总数 147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.61 元人民币（税前），共计派发现金

股利 23,667,000.00 元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021 年度现金股利分配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规规定，符合《华蓝集团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（2020-2022）分红回报规划》，派现后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派现后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76,417,022.57 元。

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。

二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所述情况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，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持续发展和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承诺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华蓝集团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（2020-2022）分红回报规划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。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至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核查，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订的，符合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承诺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华蓝集团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（2020-2022）分红回报规划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。独立董事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蓝集团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25日